

3098 – 女人只能在男性至亲的陪同下去旅行朝觐

السؤال

如果一个女人没有男性至亲的陪同，是否允许她与一群人、或者一群女人一起去朝觐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: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第一：

自古至今的学者们在这个问题中有所分歧，有的学者主张：如果女人的路途很安全，而且有可靠的同伴，她可以在没有男性至亲的陪同下去朝觐。

有的学者主张：不允许女人出门旅行，哪怕有同行的可靠的同伴也罢，除非有男性至亲陪同她，保护她，这是艾布·哈尼法和艾哈迈德的主张，他们求证的证据如下：

A. 伊本·阿巴斯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女人不能出门旅行，除非有男性至亲的陪同；她不能与外男人见面，除非有男性至亲的陪同。”一个人说：“真主的使者啊，我要出去参加战争，而我的妻子想去朝觐，我应该怎样做？”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你与她一起去朝觐。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1763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341段）辑录。

B. 艾布·胡莱勒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信仰真主和末日的女人，不能进行路程超过一天一夜的旅行，除非有男性至亲的陪同。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1038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33段）辑录，在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1139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827段）辑录的艾布·赛义德传述的圣训中说：“超过两天的路程”。

伊本·哈哲尔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艾布·赛义德传述的圣训中说：“两天的路程”；而在艾布·胡

伊斯兰问答网站

总负责人谢赫穆罕默德·萨利赫·
穆南志德

莱勒传述的圣训中以“一天一夜”作为限制，除此之外还有很多其它的传述，伊本·欧麦尔传述的圣训中以“三天”作为限制，通过他还有其它的一些传述。

大多数学者因为不同的限制，都在这一个问题中遵循笼统的意思。

伊玛目脑威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目的不是专门限定旅行的路程，只要称之为旅行，禁止女人出门旅行，除非有男性至亲的陪同；这里的限定只是针对既成的事实，所以不应该遵循它的含义，伊本·穆尼尔说：“分歧是因为询问者所处的地方不同而产生的。”《造物主的启迪》（4 / 75）。

第二：

有的学者认为不需要男性至亲陪同，他们求证的证据如下：

A. 阿迪·本·哈蒂姆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我在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的跟前，一个男子来到他的跟前抱怨贫穷，然后另一个人来了，他抱怨道路不安全，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阿迪，你见过希赖吗？”我说：“我没有见过那个地方，但是知道它的一些消息。”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如果你的寿数比较长，你一定会看到女人从希赖启程，来环游天房，不害怕任何人，唯有真主除外。”阿迪说：“我看见了从希赖启程，来环游天房的女人，她不害怕任何人，唯有真主除外。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3400段）辑录。

关于这个求证的回答：这是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告诉我们：将要发生这一种事情，叙述将要发生的事情并不意味着那些事情是允许的，它有可能是允许的，也有可能不是允许的，要根据教法证据；正如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告诉我们：在末日来临之前，饮酒和通奸将会非常普遍，而且杀戮不断，而这一切事情都是被禁止的严重的大罪。

这一段圣训的意思是将来安全非常普遍，甚至一些女人在没有男性至亲的陪同之下，都敢于独自出门旅行，这并不意味着她在没有男性至亲的陪同下可以出门旅行。

伊玛目脑威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告诉我们的末日的的所有征兆，并不都是教法禁止的、或者贬低的，比如牧羊人互相竞争修建高楼大厦、钱财充盈、五十个女人依靠一个男人的保护

伊斯兰问答网站

总负责人谢赫穆罕默德·萨利赫·
穆南志德

等，毫无疑问，这些都不是禁止的，这些仅仅是末日的征兆而已；凡是征兆，其中有好的、坏的、允许的、禁止的和必须的等。真主至知！”

必须要指出的是：关于女人去朝觐的旅途中必须要有男性至亲陪同的条件，学者们在其中有所分歧，这是针对主命的朝觐；至于副功的朝觐，学者们一致认为：女人不能为此而出门旅行，除非有男性至亲、或者丈夫的陪同。”《法学百科全书》（17 / 36）。

学术研究和教法律列常任委员会的学者们说：“没有男性至亲陪同的女人，她没有朝觐的义务，因为男性至亲对她而言是道路平安的先决条件，而道路平安是朝觐的必要条件，真主说：“凡能旅行到天房的人，都有为真主朝觐的义务。”（3：97）。

不允许女人为了朝觐、或者其它事情而出门旅行，除非有她的丈夫、或者男性至亲陪同，这是哈桑、奈赫尔、艾哈迈德、伊斯哈格、伊本·孟泽尔和意见派学者们的主张，这是正确的主张；证据就是上述的经文，以及许多圣训笼统的禁止女人在没有丈夫、或者男性至亲陪同的情况下出门旅行，伊玛目马力克、沙菲仪和奥扎尔坚持与之不同的主张，他们每个人提出的条件都是证据不确凿的；伊本·孟泽尔说：“他们放弃了坚持圣训的字面含义，提出了证据不确凿的条件。”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列常务委员会法特瓦》（11 / 90、91）

学术研究和教法律列常任委员会的学者们说：“正确的主张就是：不允许她为了朝觐而出门旅行，除非有她的丈夫、或者男性至亲陪同；也不允许她与没有男性至亲陪同的可靠的女人、或者与她的姑姑、姨妈或者母亲一起出门旅行，但是必须要有她的丈夫、或者男性至亲陪同。

如果她的丈夫、或者男性至亲不能陪同她去朝觐，那么，朝觐不是她必须要履行的义务（瓦直布）。”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列常务委员会法特瓦》（11 / 92）

真主至知！